

标段编号：2018-440327-84-01-71775900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27日

工程编号：2018-440327-84-01-717759009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
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7日



目录

资信要素一览表.....	1
一、 项目负责人资格	3
二、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8
2.1、 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	8
2.1.1、 合同扫描件.....	8
2.1.2、 验收报告扫描件	12
2.2、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一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19
2.2.1、 合同扫描件.....	19
2.2.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26
2.2.3、 验收报告扫描件.....	27
2.3、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28
2.3.1、 合同扫描件.....	28
2.3.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33
2.3.3、 验收报告扫描件.....	34
2.4、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35
2.4.1、 合同扫描件.....	35
2.4.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40
2.4.3、 验收报告扫描件.....	41
2.5、 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49
2.5.1、 合同扫描件.....	49
2.5.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53
2.5.3、 验收报告扫描件.....	54
三、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57
3.1、 2024年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	57
3.1.1、 合同扫描件.....	57
3.1.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66
3.1.3、 验收报告扫描件.....	70
3.2、 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72
3.2.1、 合同扫描件.....	72
3.2.2、 验收报告扫描件	76
四、 企业性质承诺书	77
五、 不良行为记录	78
5.1、 信誉承诺书.....	78

5.2、“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79
5.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85
5.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87
5.5、“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	89
5.6、“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结果.....	90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陶洪峰，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 年 02 月-2025 年 01 月。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8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4-8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1. 验收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1745.44 万元。 2. 验收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一机房标段采购合同工程，合同金额：3596.29 万元。 3. 验收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合同金额：2708.20 万元。 4.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17543.19 万元。 5. 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3457.77 万元。	业绩证明文件页码 9-57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电子</u>	1. 验收时间：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 项目 B 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522.90 万元。	业绩证明文件页码 P58-77

<p><u>与智能化工程) 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2. 验收时间：2022 年 3 月 31 日，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1465.43 万元。</p>	
<p><u>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u></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P78</p>
<p><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p>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p>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p>

一、项目负责人资格

证书
名称

陶洪峰 证书扫描件

人员
身份
证





证书
名称

陶洪峰 证书扫描件

一级
建造
师注
册证
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3日
- 2025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陶洪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5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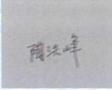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浙1442015201530683

聘用企业: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6-17至2027-06-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陶洪峰

签名日期: 2024.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5年1月03日





证书
名称

陶洪峰 证书扫描件

高级
工程师



证书
名称

陶洪峰 证书扫描件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第1页

姓名	陶洪峰	社会保障号	220203197805021814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203197805021814	性别	男		
参加社会保险基本情况											
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0056870）									
出具证明前24个月缴费情况（2023年02月-2025年01月）											
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备注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参保地	缴费基数(元)	个人缴费(元)	缴费状况	
2023	02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1	已到账	
2023	03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1	已到账	
2023	04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1	已到账	
2023	05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1	已到账	
2023	06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1	已到账	
2023	07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0	已到账	
2023	08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0	已到账	
2023	09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0	已到账	
2023	10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0	已到账	
2023	11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0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0	已到账	
2023	12	10056870	省本级	24060	1924.8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060	120.3	已到账	
2024	01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2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3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4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5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6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7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8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09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10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11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4	12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2025	01	10056870	省本级	24930	1994.4	已到账	杭州市本级	24930	124.65	已到账	

备注：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4055364881453717。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erify>。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 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26日



人员
社保

二、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

2.1、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

2.1.1、合同扫描件

施 工 合 同

发 包 人：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项目业主）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业主）
承 包 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9月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全称）：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项目业主）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业主）
承 包 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项目业主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与代理业主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签订的《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建设管理代理服务合同》，项目业主依据代理合同委托代理业主行使本合同约定发包人的相关权利及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业主：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2. 工程名称：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
3. 工程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F标准分区礼嘉镇F01地块
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重庆市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以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017-500112-83-03-009486 备案
5. 资金来源：自筹
6. 工程内容：
7. 工程承包范围：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无线对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巡更系统、残卫报警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会议系统、楼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机房工程及防雷接地、系统集成系统等子系统的设备购置、线路敷设、系统安装调试、系统集成调试、竣工验收、培训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以及视频监控系统、信息发布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楼控系统、系统集成系统等需要接入原已建系统的各个子系统的对接深化设计。（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10日，具体开工时间以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工期 280 日历天（节点工期：开工后 60 天内完成管线及吊顶内施工），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和重庆市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

程、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肆拾伍万肆仟叁佰玖拾叁元柒角玖分（¥17454393.7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捌仟贰佰伍拾元捌角贰分（¥468250.8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6) 投标函及其附录；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项目业主执陆份，代理业主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以下无正文

代理业主：(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00103202860199N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142910982L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1号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170号

邮政编码：400013

邮政编码：31002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3-63548473

电话：0571-86027138

传真：023-63548473

传真：0571-86023634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zjptec.zjgc@chinaaccs.cn

开户银行：工行大溪沟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艮山支行

账号：3100021409024809491

账号：1202022309900138889

项目业主：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9月9日

2.1.2、验收报告扫描件

验收表-7 (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 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
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
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临床
医学研究中心、动物实验中心、报告厅、医
区)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23202203020420

工程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F标准分区礼嘉镇F01地
块

建设单位: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验收表-7 (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及附属设施工程智能化工程(包含医学研究中心、动物实验中心、报告厅、门诊)	工程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F标准分区礼嘉镇F0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0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层数	/	最大跨度	/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	设计使用年限	/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2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儿童医疗中心





验收表-7 (3)

遗留事项						
参建 责任 主体 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	125000004504-05742J	李秋	罗义春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50000270-8/1	冉鹏	袁松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A150002610-6/1	谢友强	陈良军
	监理单位	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41008004-8/1	徐明亮	李明林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D23300060	丁春风	李峰
	施工专业 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 负责人
相关 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重庆市重设怡信工程技术顾问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 检测单位					
	监控量测 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23年1月16日



验收表-7 (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验收





验收表-7 (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 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3.1.16
验收程序	<p>(1) 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p> <p>(2) 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p> <p>(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p> <p>(4) 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p>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p>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p> <p>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p> <p>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p> <p>5.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p> <p>6. 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p> <p>7.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p>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 提主要问题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验收表-7 (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成员(签字):	[Signature]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Signature]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成员(签字):	[Signature]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签字):	[Signature]			
		(建设单位公章)			
		2015年11月16日			



2.2、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2.2.1、合同扫描件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乙方（中标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过公开招标采购（编号：ZJHCCGFY2021-0116001），确定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采购项目	中标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	1项	35962948元	35962948元
合计：				35962948元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提供13%的增值税发票，详见附件清单。

第二条：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产合格产品。所供产品必须是合法渠道，验收时乙方有出示合法进货单的义务。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收到中标通知后，立即签订合同；合同生效后的7天内，派人员到

甲方指定地点开展工作。

2、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270 天内通过项目终验。

3. 在所供商品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发票、产品合格证、使用维修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的附件。为甲方办理设备保修手续，并向甲方提供原厂服务承诺书原件。乙方必须提供切实、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主要产品按要求提供原厂家质保承诺书。供货时，必须在商品的右侧面显著位置粘贴公司标签，注明公司名称、地址、服务电话及供货日期等。具体按富政采[2005]1 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售后服务工作的通知”办理。

第四条：售后服务及保修要求

1. 项目中各货物(含软件)质保期为五年。不得提供厂家停产货物或 2018 年之前生产的货物，软件部分要求是最新版本，质保期内不得收取项目有关的维修、设备故障导致物品更换、附属配件增加、软件升级等任何额外产生的费用。

2. 所有货物售后服务，乙方须承诺，质保期起始时间为项目通过终验之后，在质保期内为系统设备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定制开发不在内)。

3. 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系统 7*24 小时上门现场免费保修服务。甲方有设备故障申报，乙方必须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以内到现场，24 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当场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单位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或未及时修复的，每次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500 元，直至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4. 若设备及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后付与实施。

5. 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设备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不得收取相关费用。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设备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6. 在质保期内，乙方需驻场维护人员 3 人，驻场公安局服务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无正当理由无故缺席的，每人每天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500 元。投标时提供的相关承诺，若最终无法实现，甲方有权力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乙方必须确保后续服务、硬件的配件和软件的选件能以不高于本次采购的价



格（或折扣率）购买。

第五条：供货安装及测试验收要求

1. 乙方需严格按照国家规范标准进行深化设计和施工，并设定项目技术负责人，特别针对项目的主要技术环节，进行详细、全面的施工方案设计。现场需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要求的变更及施工中临时出现的技术问题，快速做出反应及时与甲方沟通解决。

2. 深化设计需提供有设计资质单位盖章的完整的设计蓝图，提交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后，才能开展设备供货和施工建设工作。

3. 乙方需组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在最终图纸确定前进行图纸会审，做到图纸细化清楚，充分贴切实际，且各专业协调一致，并编制工艺流程并绘制详细的工艺施工图。在施工队进场前，设计人员与主要施工技术人员要做好图纸交底工作，使施工人员充分理解设计人员的意图。

4. 乙方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明确施工总进度控制计划、施工质量的控制计划、施工变更管理计划、劳动力配置计划、保证充足的资金计划、后勤保证计划以及做好竣工资料整理工作。

5. 乙方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软硬件设备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所有施工材料应符合绿色、环保要求，并满足施工工期、施工安全的需要；若出现因乙方提供的软硬件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情况，乙方应负责完善施工方案以满足甲方招标需求，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6.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并无条件的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所有材料必须在检验合格经监理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隐蔽工程必须经监理检查、验收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没有经过监理的批准，工程的任何部分均不得覆盖或使之无法查看，乙方应保证有充分的时间，对隐蔽或后期无法查看的本工程任何部分进行被检查或测量；监理有权监督、检查、检验乙方的施工质量、进度，整改方案须经监理认可后方能实施，乙方应把工程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认真地执行技术标准和规范。

7. 设备到货后，甲方与乙方共同配合有关部门对所有设备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根据标书要求对本次



所有采购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8. 设备安装完成，由乙方制定测试/调试方案并经甲方确认后，对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检查，并形成测试报告。测试过程中出现设备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要求时，甲方有拒收的权利；如测试中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9. 乙方除要承担本合同新购设备的安装部署和配置任务外，还要配合业务技术用房布线和网络、业务技术用房安防、业务技术用房消防、业务技术用房装饰等其它施工单位联合调试工作，协调实现各类系统、设备之间的整合集成功能。同时还要免费提供原公安大楼中对应本标段的系统设备搬运和调试服务。

10. 乙方须提供设备初验、设备终验验收方案，并配合甲方完成第三方检测工作；测试不通过的项目，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在检测通过后方可组织项目终验。

11. 由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集成安装、调试及自检工作。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并稳定运行 30 个工作日后，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开展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验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标准技术指标，形成专门的初验意见。

12. 初验意见签署之日起，系统开始进入为期 2 个月的设备试运行。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由乙方责任造成的合同设备不能满足合同技术条款要求指标的问题，由乙方负责对其进行修理、更换部件、调测矫正、完善部署，直到合同设备达到乙方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并无条件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同时试运行期做相应顺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最终验收测试按照合同规定在试运行期届满时进行。如果试运行结束后合同所供设备所有性能和系统指标均能满足验收指标，乙方与甲方签署终验《验收合格证书》。如果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直至验收通过，由此产生费用由乙方负担。

14. 在最终使用测试合格之前，因乙方的原因进行设备或部件更换、部件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部分设备或部件往返运输、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乙方应确保质保期内的软件无版权纠纷且为最新版本（定制开发软件产权属于甲方），并考虑后期软件系统的对接开发的开放性。



16. 乙方施工时须注意保洁工作，符合住建部门相关施工标准，并负责在竣工移交前的深度保洁工作，直至达到甲方的交付标准条件。

17. 乙方应负责项目竣工资料整理，提交能向主管部门报验、满足竣工验收要求的竣工资料，和满足日常使用和运行维护的项目实施文档和维护文档，包括设备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的技术文件（含所有设备、软件的操作使用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等技术资料）。

18. 乙方应确保施工安全。在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含第三方事故），相关对应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19. 乙方对所供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质保期内的服务全过程负责，在此期间内因设备自身故障、缺陷而造成的相应损失及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0.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审计，提供审计所需的材料，配合现场审计工作。

第六条：货款的支付

1.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10788884.4元）作为预付款；

2. 安装调试完毕，经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即14385179.2元）；

3. 安装调试完毕，经最终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根据审定金额支付余款。支付余款前递交审定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按合同价5%（即1798147.4元）收取，乙方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交付至指定账户，待最终验收合格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将授权的项目经理提交甲方，逾期视为违约，每逾期1天扣1000元；要求项目经理施工现场到岗率80%以上，出席每周的项目例会、不定期的专题会议和验收会议，未经批准擅自缺席的，每次扣违约金1000元。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在项目施工期间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每次扣违约金500元。



2.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和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乙方擅自更换的,按合同总价支付1%违约金。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变更。

3. 项目建设过程期间乙方施工管理人员存在不称职或能力不足等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进行人员调换,乙方必须配合执行,乙方拒绝执行不撤换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人每天扣违约金500元,直至更换为止。

4.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完成合同建设内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扣除合同额的0.2%作为违约金交甲方,最高不超过合同额的30%,逾期超过十五天,经招标单位同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5. 甲方无故拖延支付货款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的,乙方可向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直接提出支付申请,并要求对甲方违规情况予以通报。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同时承担合同付款责任。

6. 乙方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将予以没收履约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后发生质量问题的,按本合同第十条处理。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之合同,本合同中所指甲方与鉴证方享有同等权力,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供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合同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甲方在招标期内发布的所有通知、招标文件等。



2. 乙方在投标期内针对本项目的书面文件、资料、图纸和承诺等。
3. 在本项目招标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一致同意的所有书面文件。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为：单玲霞，身份证：330724198202240320，联系电话：15325813161。

第十三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和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三方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执壹份，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记录、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甲方 representative.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乙方 representative.
2021.4.16

鉴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2021年3月3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2.2、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NO: ZJHCCGFY2021-0116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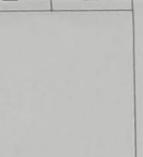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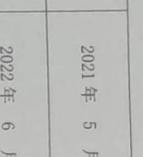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一机房标段公开招标，在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现已决标，选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单位签订经济合同。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一机房标段	
招标人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签约期限	请务必于2021年4月 1日之前签署合同	
内容概要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详见采购需求）	
中标价（元）	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小写：35962948元）	
质量目标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1年3月2日	2021年3月2日



2.2.3、验收报告扫描件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6日
合同金额（万元）	3596.2948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设计单位	苏州金耀耀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天信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专家验收组验收，同意项目通过终验。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的机房装修工程、电力线缆与照明系统、供配电系统、UPS和电池系统、小母线系统、精密空调系统、微模块系统、数据中心管理系统、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房通风系统、极早期烟雾报警系统、地下UPS和电池室气体灭火系统、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审计设备等16个子系统进行建设。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其他单位 签名： (盖章)	其他单位 签名： (盖章)	

2.3、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合同

2.3.1、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XT-GC-20220726-01-01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 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新泰市

发 包 人：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9月20日

合同签订地点：新泰市中医医院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 施工合同

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以下简称工程）施工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 1.2 工程地点：新泰市。
- 1.3 质量等级：合格。

第二条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建筑总面积 48373.50 m²，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

2.3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图纸范围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包含不限于加工、制作、运输至工地并安装的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工期、质量、安全、试验、检验、所有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二次搬运和已完工程保护等费用）、报验、规费（包括有关部门规定要求所需的检验费）、税金及风险等全部费用。

如涉及施工图节点不详导致无法施工，需要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及相关施工工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提供二次深化及细化的设计图纸、相应的设计计算书需经甲方及相应部门审查且书面确认无误后由乙方负责施工。

第三条 工程价款及其支付

3.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

元柒角贰分 元整（¥27082013.72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报价清单（工程量据实结算，以实际发生为准）。

工程量计算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版）、2020 年《山东省价目表》、《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6】40 号、建设工程规费项目组成执行鲁建标字[2019]22 号文、人工费单价按泰建发[2020]16 号文执行、规费执行泰建发【2017】78 号及泰建发【2017】44 号、建设工程规费计取标准执行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 11 月 5 日下发的通知、施工用水、电计入综合单价等。工伤保险费率执行泰建函【2020】39 号。疫情防控措施费执行鲁建标字【2022】5 号、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执行鲁建标字【2022】7 号。

3.2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结算时综合单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本合同税金 9%。

3.3 履约保证金：/。

3.4 除甲方原因提出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外，固定单价均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对于附件清单上有但现场实际未进行施工或经变更取消的分项工程，此部分清单中有但实际无施工的项目价款将在结算总价中进行扣除。

3.5 本合同固定单价包干，乙方包工包料，不论合同中是否有特别说明，合同附件中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3.5.1 二次深化设计、原材料、加工制作及其损耗、包装、供应、运输及保险、装卸、安装、安装施工措施费、现场保管及成品保护费用、协调费、培训费、垃圾清运费、竣工清理费、试验检测费、竣工验收、质量保修、配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5.2 经甲方审核认可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组织补充设计中涉及到的所有技术措施、方案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

3.5.3 本工程需办理的招投标手续、与本工程开工等相关的各项许可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5.4 竣工档案整理费用（包括竣工图晒图出图费用）已包含在上述签约合同价中。

3.5.5 报价中含水电费。

3.6 设计变更或签证计价方式：

如因甲方原因进行设计变更（如设计变更、签证等），按以下约定的计价标准计算造价（已办理签证的以办理完毕的签证为准）：

3.6.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合同附件中已有的价格结算。

- 6.1 乙方指派朱洪宇 联系电话: 18857135818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的履行。
- 6.2 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蓝图 2 套,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乙方可据此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与甲方、设计院确认,并且确保验收通过。
- 6.3 乙方必须遵守现场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的统筹指挥及进度计划安排,切实履行双方已确认的进度计划安排。
- 6.4 乙方进场前与甲方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并与甲方签订安全施工协议,施工中遵守甲方对现场施工的劳动管理规定和要求。
- 6.5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报表,并报甲方审核。
- 6.6 乙方负责积极响应甲方组织的有关单位及人员参加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及施工程序协调工作。
- 6.7 施工技术资料管理与移交:乙方应根据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技术资料管理规程》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定及时收集、整理相关施工技术资料,技术资料质量、数量及真实性应符合相关要求。且施工过程资料须向总承包单位报审、报备,总承包单位须进行核验。
- 6.8 乙方应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噪音扰民、污染环境、影响交通,否则乙方承担一切相应责任。
- 6.9 乙方应按照甲方、监理单位意见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6.10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对保修期内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如果乙方不按甲方规定时间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相应维修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
- 6.11 乙方承诺按时支付乙方劳务人员工资,不得因劳务费用引发任何纠纷。
- 6.12 乙方应遵守并确保其承包工程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 6.12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对工程的视察、考察、检查及调研工作。
- 6.1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工程总承包单位施工。
- 6.14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安装的产品是按照甲方要求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技术要求、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制作、检验、安装调试,保证产品质量及制作和安装质量;严禁使用假冒伪劣产品。

第七条 施工与技术管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业主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泰市青云路 869 号

联系人/电话：王军/13954819366

甲方（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泰市府前街 1177 号青云商务
大厦 17 楼

联系人/电话：王成朋/13953820376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 170 号

联系人/电话：柴珂/15325813129

乙方账户名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202230990013888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艮山支行

2.3.2、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编号：XGZBDL2022-024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所递交的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大写：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元柒角贰分。

(¥：27082013.72 元)

建设规模：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主要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 期：10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朱洪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新泰市中医医院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项目班子成员表见附件。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朱洪宇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6日	 代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王喜成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6日	 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王喜成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6日	
---	--	---	---

注：本表一式伍份，招标人、代建单位、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管机构各持一份。

2.3.3、验收报告扫描件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合同编号	XT-GC-20220726-01-01
工程地点	新泰市青云路 860 号	合同金额	27082013.72 元
建设单位	新泰市中医医院		
监理单位	山东长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说明及验收申请：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我方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进场，现场配合土建、安装等专业交叉施工作业，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 and 项目调试运行，各系统试运行正常、稳定。各项系统功能均达到项目目标，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该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我方自检合格，请相关单位验收确认。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章): 监理单位代表:  李伟 有效期至 2025.4.23 山东长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div>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  张翔 2024 年 6 月 18 日 </div>			

2.4、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2.4.1、合同扫描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智能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960号。
3. 工程内容：宗地总面积265,669 m²。项目总建筑面积约964,733.52平方米，主要业态为自用办公园区及访客中心，地下约396,446平方米，地上约568,287.52平方米。
4.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施工总承包人（总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施工图纸全部内容，详见附件7-图纸目录，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管路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多方对讲系统、信息接入系统、韦陀平台、机房工程、信息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智慧停车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综合环境监测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联网、智能照明、能耗计量、IB平台及应用等系统的深化设计及施工，以及相关甲供设备（如IT设备）及甲指乙供材料/设备的采保工作。本工程施工界面见附件4-工程界面一览表。

6.2 为保证以上工程正常施工、竣工验收和正常使用，承包人应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相关的检测、报批报建、验收、资料整理、深化设计、计划管理、现场管理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具体工作：

- 6.2.1 根据招标图纸及方案效果图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免费进行施工图的全部细化或深化设计；
- 6.2.2 接收工程现场；
- 6.2.3 提供材料样品；
- 6.2.4 提供材料采购、构件生产计划；
- 6.2.5 提供施工计划、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 6.2.6 所有与工程有关原材料的场内外运输、装卸车及保管等；
- 6.2.7 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资料收集整理、工序报验等；
- 6.2.8 配合其它专业施工；
- 6.2.9 施工现场的清理及施工垃圾的清运工作；
- 6.2.10 进行和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检验、试验；
- 6.2.11 完成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的编制；
- 6.2.12 工程保修工作；
- 6.3 还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 6.3.1 服从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的协调管理并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进度、工期、档案资料等工程问题向发包人及总承包人、监理人负责；
 - 6.3.2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的安全、成品保护、消防、文明施工等工作，满足施工总承包人的管理要求，并按发包人要求与施工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签署相关管理协议；
 - 6.3.3 与施工总承包人及其它所有相邻或相关联工程间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 6.3.4 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承包人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 6.3.5 验收并至对外开放、物业公司接管后的配合服务工作；
 - 6.3.6 配合发包人消防验收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6.4 发包人在工程实施中有权调整以上工程承包范围内任何工作或增加范围以外其它工作。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 614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1月25日，本项目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7月31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确认的接收证书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并一次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价款（含税）为 RMB175,431,923.70（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伍佰肆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柒角）；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 RMB160,946,718.99（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零玖拾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玖角玖分），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 RMB14,485,204.71（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零肆元柒角壹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连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负责本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事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 05月 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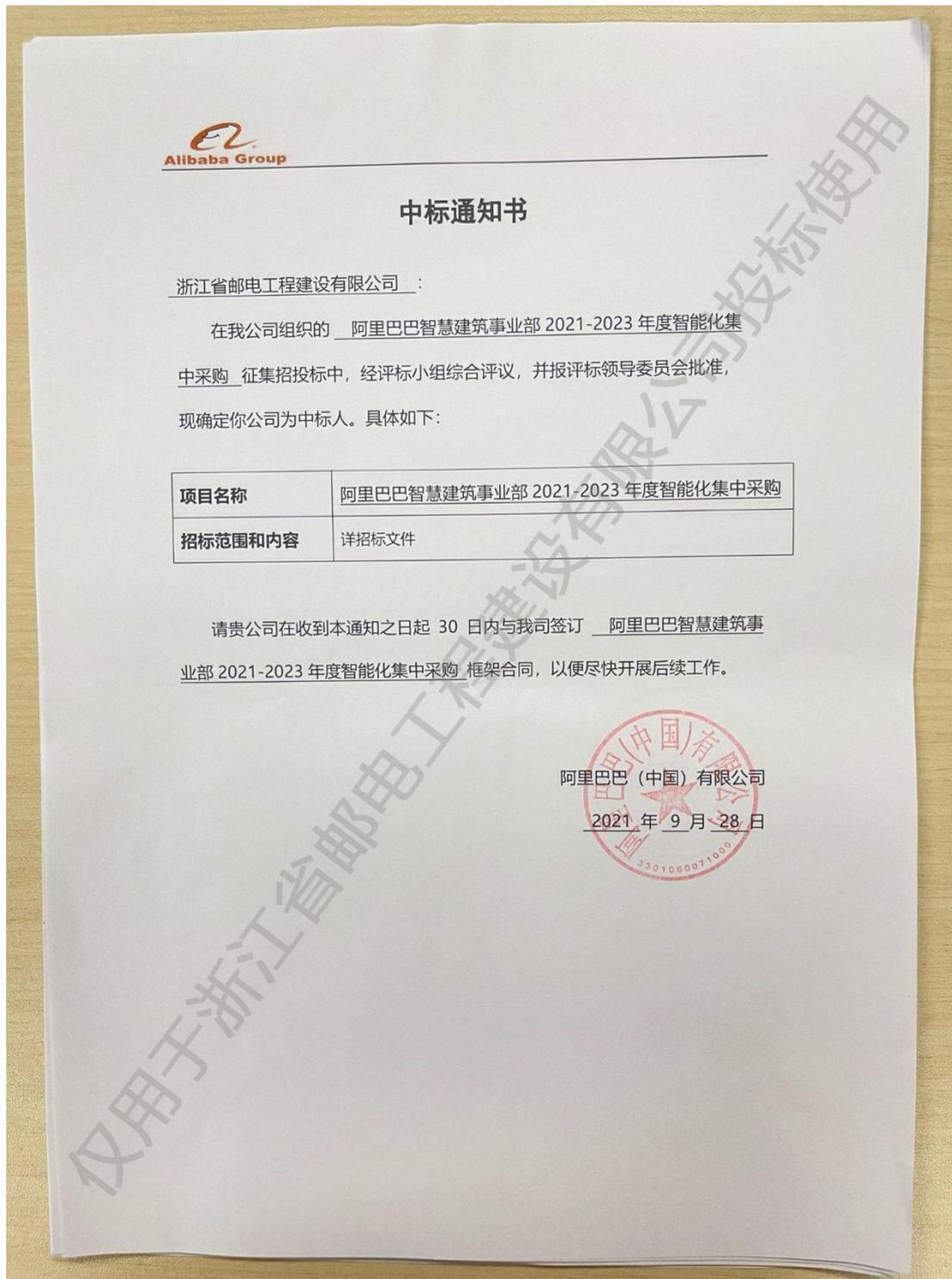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 _____
地 址： _____ /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账 号： _____ / _____

承包人：(公章)
2022年 05月 18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 _____
地 址： _____ /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账 号： _____ / _____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使用

2.4.2、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2.4.3、验收报告扫描件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11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2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53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连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2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涂泽锋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涂泽锋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涂泽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2#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梯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邵可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邵可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徐泽锋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3#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线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现场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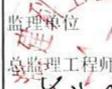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二标段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峰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8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78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5	信息索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9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探测分册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1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连接	4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5#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连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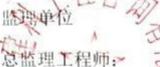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6#楼)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4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机柜、机架, 配线架安装, 信息插座安装, 链路或信道测试, 系统调试, 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显示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传感器安装, 控制器、箱安装, 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电系统, 防雷与接地系统, 空气调节系统, 室内装饰装修, 系统调试, 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 等电位连接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涂泽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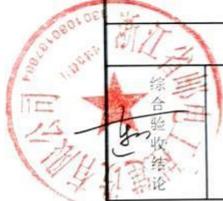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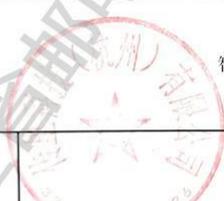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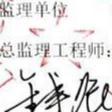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7号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0	分项工程 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信息插座安装, 链路或信道测试, 系统调试, 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显示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传感器安装, 控制器、箱安装, 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电系统, 防雷与接地系统, 空气调节系统, 室内装饰装修, 系统调试, 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 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地下室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1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 负责人	涂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150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机柜、配线架安装, 信息插座安装, 链路或信道测试, 系统调试, 试运行	626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显示设备安装, 控制器、箱安装, 中央管理 workstation 和操作台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传感器安装, 控制器、箱安装, 中央管理 workstation 和操作台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271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42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电系统, 防雷与接地系统, 空调(调节)系统, 室内装饰装修, 系统调试, 试运行	4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 等电位联接	16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 设备安装, 软件安装, 系统调试, 试运行	1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5、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 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2.5.1、合同扫描件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宣城市公共重点工程建设处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徽省宣城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发改审批[2018]448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位于市区宛陵以南、敬亭路以东、宣城市人民医院院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门诊、医技、内科病房、地下停车库及配套设备机房等相关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110000㎡（含地下建筑面积37000㎡）。

本次承包范围为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弱电智能化系统的采购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布线系统、语音通信系统、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梯控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入侵报警、视频安防监控、巡更系统、出入口控制）、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路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候诊呼叫信号系统、护理响应信号系统、视频闭路监控系统、时钟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病房热水管理系统等施工所涉及到的各类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安装、预埋件安装、安装设备的技术支持、调试、验收、校准、报验、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义务。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2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本专业施工工期应严格控制在总承包工期内，同时服从总承包安排，配合土建、内装饰、水电安装等各专业工程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本专业工程必须完全无条件配合总承包单位创得“黄山杯”，争创“鲁班奖”，费用包含在 投标报价中。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伍拾柒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整 (¥ 34577735.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零壹佰柒拾贰元壹角玖分整 (¥ 600172.1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捌万叁仟捌佰壹拾柒元零伍分整 (¥ 3383817.0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连双（浙 1332015201641527）。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宣城市公共重点工程建设处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宣城市公共重点工程建设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11341700003244772R

地 址：安徽省宣城市建设科技大厦

邮政编码：242000

法定代表人：金锡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63-2060951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330000142910982L

地 址：杭州市凯旋路170号

邮政编码：310020

法定代表人：丁春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86023196

传 真：0571-86023196

电子信箱：13857503226@139.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艮山支行

账 号：1202022309900138889

2.5.2、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编号：XC-GC-2022-099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二次（项目编号：XCS-GC-GK-2022095）于2022年10月18日，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叁仟肆佰伍拾柒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整（¥34577735.00），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期（服务期）300日历天，项目负责人连双。

请你单位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于30日内到宣城市公共重点工程建设处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交易中心、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一份。

2.5.3、验收报告扫描件

智能建筑 工程分部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38
施工总承包单位		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光元	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成伟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连双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1)计算机网络系统, (2)信息平台及办公自动化应用软件, (3)网络安全系统	3	合格		合格	
2	综合布线系统	(1)线缆敷设和终结, (2)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3)信息插座和光缆芯线终端的安装	3	合格		合格	
3	信息网络系统	(1)通信系统, (2)护理呼叫系统(3)候诊呼叫系统(4)信息发布系统	4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光元 2024年3月27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7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智能建筑_工程分部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38
施工总承包单位	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光元	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成伟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连双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7	机房	(1)供配电系统,(2)机房设备安装,(3)机房防雷与接地,(4)机房空气调节系统,(5)机房综合布线,(6)机房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机房室内装饰装修	6	合格		合格
8	会议系统	(1)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2)线缆敷设,(3)会议系统设备安装,(4)软件安装,(5)会议系统调试,(6)系统试运行	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优良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7日		

智能建筑 工程分部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宣城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门诊医技内科大楼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38
施工总承包单位	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光元	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成伟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连双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4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1)电视监控系统, (2)入侵报警系统, (3)巡更系统, (4)出入口控制(门禁)系统, (5)梯控管理系统	5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1)空调与通风系统, (2)变配电系统, (3)照明系统, (4)给排水系统, (5)热源和热交换系统, (6)冷冻和冷却系统, (7)电梯和自动扶梯系统, (8)中央管理工作站与操作分站(9)子系统通信接口	9	合格		合格	
6	电源与接地	(1)智能建筑电源, (2)防雷及接地	2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优良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7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三、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3.1、2024 年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 项目 B 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

3.1.1、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中建新疆建工 4J&AZ01202469903001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 项目 B 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 项目 B 标段能源中心

承 包 人（甲方）：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乙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签 约 地：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河北路 137 号

签约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2
四、分包合同价格.....	2
五、工程款支付.....	5
六、保证金.....	8
七、材料供应.....	9
八、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9
九、甲乙双方代表.....	10
十、乙方资质及联系方式.....	10
十一、合同文件构成.....	11
十二、承诺.....	11
十三、工程保修.....	12
十四、争议解决.....	12
十五、附则.....	12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3
一、一般约定.....	13
二、甲方.....	15
三、乙方.....	17
四、分包作业人员.....	20
五、作业安全与环境保护.....	23
六、作业期限及进度.....	27
七、机具、设备及材料供应.....	29
八、分包作业变化.....	30
九、分包作业价格调整.....	32
十、合同价格形式.....	32
十一、分包作业计量与支付.....	32
十二、验收与交付.....	33
十三、分包作业完工结算与支付.....	34
十四、违约.....	35
十五、不可抗力.....	36
十六、保险.....	37
十七、配合索赔.....	37
十八、防疫条款.....	38
十九、合同解除.....	38
二十、补充条款.....	38
附件.....	39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 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 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 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

1.2 工程地点: 乌鲁木齐国际机场北区陆侧东工作区

1.3 工程结构: 框架剪力墙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 本工程范围内的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 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包括:1、锅炉房-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系统、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周界报警)、能耗管理系统(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信号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供电系统包含UPS输出柜及配电箱, UPS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机房精密空调, 不含锅炉自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弱电机房防静电地板及接地铜网的敷设;2、制冷站-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能耗管理(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信号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供电系统包含UPS输出柜及配电箱, UPS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 不含冷机群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3、污水泵房-视频监控系统、自控系统, 不含电力监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以及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购置、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 达到最终竣工

验收标准。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30%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1月05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06月30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0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不低于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 5229002.44 元(大写:伍佰贰拾贰万玖仟零贰元肆角肆分，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4797249.94 元，增值税率 9%，增值税为人民币为 431752.50 元。其中，其中农民工工资为合同额的 35%，共 1830150.86 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 5.1 进度款实际结算值为准。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格形式为：按照（二、）计价。**

一、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计价，具体单价及价格等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二、本合同采用总价下浮形式计价，具体下浮率、价格等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

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三、本合同采用 / 形式计价，具体价格等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4.2.1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为完成本分包工作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即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市场价格变动、包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等包括执行和完成合同文件所述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和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之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可否在签订合同时预料到。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视作已包括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和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及责任，以及使本工程内的各系统正常运作所需的一切零件、配件、附件等物料的所有相关费用，不论此等项目有否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具体说明。合同价款不会因工资、物价、税率或汇率变动、保险政策变动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亦不会因任何合同价款的计算错误，不论是算术上的错误还是其它错误而调整。合同价款除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外，一概不再调整。惟若有关的修改引致了原定工程内容的减少，则相关的调减价款需在结算时从合同价款内全部扣除。

上述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乙方按照投标时竞报的增值税税率 9% 计取税金，并开具合格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2.2 本合同价款中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措施费用：

- a. 环境保护费：是指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 b. 文明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 c. 安全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 d. 临时设施费：是指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拆除费或摊销费。
- e. 夜间施工费：是指为确保工期和工程质量，需要在夜间施工或在白天需增加照明设施的情况下施工所发生的夜班补助费、夜间施工降效、夜间施工照明设备摊销及照明用电等费用。
- f. 二次搬运费：是指因施工场地狭小，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构配件和业主及甲方

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不得低于1.5%，若地方政府计提标准高于上述要求的，参照地方要求执行。乙方在安全费用计提时要附带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明细，并经甲方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审核后，予以核算。

五、工程款支付

乙方作为一个经验丰富的建筑劳务分包企业，完全知悉且在签订本合同之时甲方已明确告知：作为本工程的总承包单位，甲方对包括乙方在内的各分包单位付款依赖于建设单位对甲方的付款。乙方充分理解前述风险并充分考虑该风险要素。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建设单位足额支付甲方工程进度款的前提下，甲方按照如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1 进度款：本分包工程无预付款，本分包工程（即甲方作为总承包单位所对应的工程，下同）按月支付工程款，支付审定结算额的80%。工程量计量与安全问题发生频次及整改完成率情况、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合格率、材料浪费消耗及材料现场管理等评价结果相关联。具体如下：

质量	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合格率P	95% $<$ P \leq 100%时，工程量计100%，90% $<$ P \leq 95%时，工程量计95%，85% $<$ P \leq 90%时，工程量计90%，80% $<$ P \leq 85%时，工程量计85%，P \leq 80%时，工程量计80% （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质量工程师签署的某分项工程合格率，对相应分项工程的工程量进行扣减）
安全	安全问题发生频次及整改完成率情况	安全问题发生频次高，工程量计97%；安全问题整改率低，工程量计97%； （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安全工程师签署意见，对相应工程量进行扣减）
材料	材料浪费消耗及材料现场管理	材料浪费多，工程量计97%；材料管理差，工程量计97% （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物资工程师签署意见，对相应工程量进行扣减）

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方法及相关要求按照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甲方《工程质量实测实量验收标准及考核细则》及甲方现场要求执行。因安全问题发生频次及整改完成率情况、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合格率、材料浪费消耗及材料现场管理发生工程量扣减时，扣除相应工程款，若未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完成，最终结算时此部分工程款不予返还。

甲方审核确认乙方报量后 3 日内，乙方应当提供与当期已审核确认工程量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确保发票为当年度发票）原件（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及抵扣联电子版扫描件。

乙方需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提交报量资料，如因报量资料未及时提交或报量资料不规范造成无法付款，乙方无权要求付款。

5.2 完工付款：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审定结算额的 85%，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5%。

5.3 结算付款：本分包工程全部完成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 3 个月付至审定结算额的 97%，剩余 3% 作为工程保修金。分包结算完成后 15 日内，乙方应提供分包结算值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确保发票为当年度发票）原件及抵扣联电子版扫描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保证金按合同六保证金条款约定支付，保修金的返还详见十四、工程保修条款）。

5.4 支付方式：劳务工人工资实行总包代发，优先支付人工工资。乙方应每月上报工人考勤、工资表、委托书，甲方采取总包代发的方式，将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至实名制认定的工人工资卡中。在确保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下，按照合同约定比例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鉴于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拟采取的付款方式以及建筑工程领域常见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可以采取网上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融资或其他合法有效的付款方式（乙方承担全部贴息费用、利息费用、手续费等银行费用）。乙方投标报价中已包含上述付款方式可能产生的全部资金利息，不得在合同签订后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主张该合同条款无效。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付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填写《分包商、供应商、租赁费付款申请（对账）单》，如乙方收款人有变动，乙方必须出具变更证明，并报甲方财务部门备案。

5.5 甲乙双方纳税人相关信息：

甲 方	名称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00022859700XU
	地址、电话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 239 号、0991-885266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红山路支行、65001613800050002245
乙	名称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方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2910982L
	地址、电话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99 号、0571-8602319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艮山支行、1202022309900138889，该开户行为乙方基本账户，亦为本工程的唯一收款账户

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5.6 逾期付款责任

5.6.1 建设单位不向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致使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的，乙方同意给予甲方合理的宽限期（以甲方采取商业或法律手段如仲裁、诉讼的实际时限为准）。甲方承诺在宽限期内采取一切商业或法律上合理的手段向建设单位主张相应的工程款，包括但不限于：发函催告、仲裁、诉讼等手段，并在取得相应工程款后 7 个工作日内优先向乙方支付。

其它非甲方原因致使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的（如银行系统故障等），甲方应当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乙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支付款项。

5.6.2 若由于甲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的，逾期付款利息年化利率以合同签订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准，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6.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如：不按约定开立银行账户、未及时提交报量资料或不按合同配合甲方进行款项支付等），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乙方擅自停工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5.7 其他

5.7.1 根据建筑行业惯例，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实际需要以物抵债，甲方可以在某一付款节点以房屋（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拟抵进的所有房屋）等财产抵顶当期款项，抵顶合同价款的 %。

5.7.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或者红冲；每出现一张未经甲方同意私自作废或者红冲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2. 本合同约定的债权债务不允许转让给第三方。
- 此页以下无正文。

合同名称：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 项目 B 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河北西路 137 号

邮政编码：830000

电 话： /

(本页以下无正文)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99 号

邮政编码：310051

电 话：13311398553

3.1.2、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为招标人向中标的投标人发出的告知其中标的书面通知文件，中标结果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作出。本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一经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机场工程 B 标段交通中心、出租车蓄车场、能源中心-锅炉房、能源中心-制冷站、污水泵站、给水泵站智能化工程施工
招标人名称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XBMH2022-435
中标人名称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元）	（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叁拾伍万伍仟零捌拾元捌角叁分） （小写：35355080.83 元）
项目负责人	陶洪峰
中标内容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机场工程 B 标段： ①交通中心—换乘中心工程 包括：能耗管理系统（含远程抄表）、智能照明系统、楼宇自控（BA）系统、室内空气质量监测系统、IBMS 系统、二级等保系统（含行业监管部门认证验收），不含一次砌筑预埋管、电力监控系统、电梯、自动扶梯、自动步道系统。 ②交通中心—南、北停车库工程 包括：能耗管理系统（含远程抄表）、智能照明系统、楼宇自控（BA）系统，不含一次砌筑预埋管、电力监控系统。 ③出租车蓄车场 包括：视频监控系统、高清卡口系统、信息发布与诱导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广播系统、通信系统及供电系统（含室外管沟土方及监控手孔井的砌筑等与本系统有关的所有工作内容）、机房系统（其中：UPS 供电系统包含 UPS 输出柜及配电箱，UPS 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防静电地板及接地铜网的敷设包含在招标范围内）、上客点车位引导系统。



中标内容

④能源中心一锅炉房

包括：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系统、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周界报警）、能耗管理系统（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 信号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 供电系统包含 UPS 输出柜及配电箱，UPS 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机房精密空调，不含锅炉自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弱电机房防静电地板及接地铜网的敷设。

⑤能源中心一制冷站

包括：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能耗管理（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 信号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 供电系统包含 UPS 输出柜及配电箱，UPS 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不含冷机群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

⑥能源中心一2#污水泵站

包括：视频监控系统、自控系统，不含电力监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

⑦配套房建一给水泵站（含综合楼、园区、增压泵房及加氯间）

包括：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视频监控及门禁系统、周界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自控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 供电系统仅计取 UPS 安装及调试费用），不含弱电机房防静电地板及接地铜网的敷设。

单体楼锅炉房、制冷站、给水泵站、出租车蓄车场、污水泵站视频监控信号须汇入机场信息中心安保总平台。

流媒体软件：1套

单台流媒体服务可支持高达 1.2 Gbps 音视频输入和转发能力；支持音视频单播流的复制分发；支持对跨域媒体流进行复制分发；支持负载均衡；支持集群方式部署，核心服务实现服务器双机热备。当主服务器发生异常时，备服务器在极短时间内接管主服务器业务，保障服务的长期可用。支持通过 GB/T 28181 协议和 ONVIF 协议接入各类厂商产品，包括海康、



<p>中标内容</p>	<p>宇视、大华等主流视频监控厂家的 IPC、DVR、NVR，以及综合视频管理平台。同时，系统支持进行定制化开发，支持通过接入厂家 SDK 方式完成 IPC、视频平台的对接；具备极好的扩容性。随着使用场景中客户端、管理设备规模的急速增加，原有设计配备的设备性能达到上限时，可以很方便的通过增加服务器分担负载的方式完成能力的扩容。</p> <p>通用服务器：1 台</p> <p>2 颗 CPU，主频≥2.2GHz，≥12 核；内存≥128GBDDR；内置硬盘类型：热插拔 SAS/SATA/SSD 硬盘；内置至少 2 块 600GB（含）以上 10K SAS 硬盘；支持 RAID0、1、5、10；配置一套正版 Linux 正版或 Windows Server 2019 版及以上操作系统，运行相关业务应用软件。可按照业务应用软件要求进行选配；网络接口≥4 个千兆电口和 2 个万兆光口；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PCI-EI/O 插槽总数：≥6 个；满配冗余热插拔电源，并提供配套的电源连接线；满配冗余风扇，支持单风扇失效；机架式服务器。</p> <p>视频接入许可-200 路</p> <p>视频监控服务软件授权，用于实现摄像机的接入，IPC 授权接入能力不低于 200 路。同时具备接入授权不低于 200 路。</p> <p>以上所有系统均包含设备材料供货、装卸车费、运杂费（场内外运输）、维修工具费、安装、调试、移交、质量保修期内保修费、赶工费、验收费、防疫措施费，配合上端系统联调，深化设计、系统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终身授权等全部工作，验收、移交以及满足招标文件描述的使用功能所必须的整改、改造、备品备件等各类费用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不再额外增加费用。以上所有建筑物中，设计施工图纸中所设计的全部信息化/智能化（即弱电专业）全部子系统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与信息化/智能化专业有关的 BIM+GIS 系统（含数字化建造）的深化设计及施工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前文所述各栋建筑物中不包含的信息化/智能化（即弱电专业）的各子系统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p>
<p>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限</p>	<p>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p>
<p>合同签订地点</p>	<p>乌鲁木齐</p>



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	---

招标人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代理机构盖章:

联系人: 刘梦乐

电话: 18599416895



年 月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3、验收报告扫描件

验收证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			
合同名称	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单位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table border="1"> <tr> <td>项目经理</td> <td>陶洪峰</td> </tr> </table>	项目经理	陶洪峰
项目经理	陶洪峰			
项目完成情况、验收情况及试运行情况	<p>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跑道、交通中心及配套工程）PPP项目B标段能源中心包括：1、锅炉房-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系统、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周界报警）、能耗管理系统（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信号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供电系统包含UPS输出柜及配电箱，UPS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机房精密空调，不含锅炉自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弱电机房防静电地板及接地铜网的敷设；2、制冷站-综合布线（含电话、网络线缆敷设及配管、桥架敷设）、计算机网络、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门禁）、能耗管理（含远程抄表）、电力监控系统、1.8G信号室内无线覆</p>			

	<p>盖系统、机房系统(其中:UPS 供电系统包含 UPS 输出柜及配电箱, UPS 仅计取安装及调试费用), 不含冷机群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 3、污水泵房-视频监控系统、自控系统, 不含电力监控系统、广播/消防广播以及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均按合同要求建设完成, 验收合格, 试运行正常。</p>
<p>验收意见</p>	<p>验收合格</p>
<p>建设单位意见 (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 年 11 月 20 日 </p>	<p>施工单位意见 (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 年 11 月 20 日 </p>

3.2、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3.2.1、合同扫描件

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3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
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 萧山钱江世纪城飞虹路与博奥路交叉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萧发改投资【2019】123号文。
4.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5. 工程内容: 1#楼、2#楼、3#楼、4#楼、5#楼、6#楼、7#楼及地下室的智
能化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1#楼、2#楼、3#楼、4#楼、5#楼、6#楼、7#楼及地下室的智能化工程,。
含工程量清单内所有项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6 日(具体以监理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陆拾伍万肆仟叁佰叁拾圆整 (¥ 14654330 元)
(含税价)；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捌仟陆佰陆拾玖圆 (¥ 6866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陶洪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萧山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管理

委员会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3.2.2、验收报告扫描件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项目智能化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6日	对工程质量评价 经自查，确定工程等级为合格，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65.433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位于杭州市萧山区，主要钱江世纪城初中新建智能化项目，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语音通讯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校园广播系统、数字安保监控系统、校园一卡通系统、出入口停车管理系统、AI课堂录播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校园信息发布系统、能耗监测系统、楼宇自控系统、弱电机房工程、弱电综合管路的系统。施工范围主要为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有内容。本工程质量要求为合格，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31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color: red; opacity: 0.5;">元</div>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 设 单 位  签名：俞伟 盖章		设 计 单 位  签名： 盖章		监 理 单 位  签名： 盖章		施 工 单 位  签名：陶洪峰 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企业性质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智能化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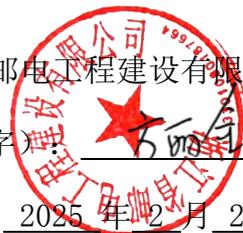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方西华

日期：2025年2月27日



五、不良行为记录

5.1、信誉承诺书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智能化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在新区建筑工务署无不良行为记录、履约评价良好。
- 2、企业法人方丽全及项目负责人陶洪峰无质询答辩情况。

承诺人（盖章）：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7日



5.2、“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丽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2-04-0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99号

行政管理 73 | 诚实守信 6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97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丽全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2-04-0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99号

行政管理 73 | 诚实守信 6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97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法发布限制消费令。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社会组织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社会组织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5.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2年04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2年04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2年04月02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5.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企业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99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暂无数据</div>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企业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99号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0982L	企业法定代表人	方丽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99号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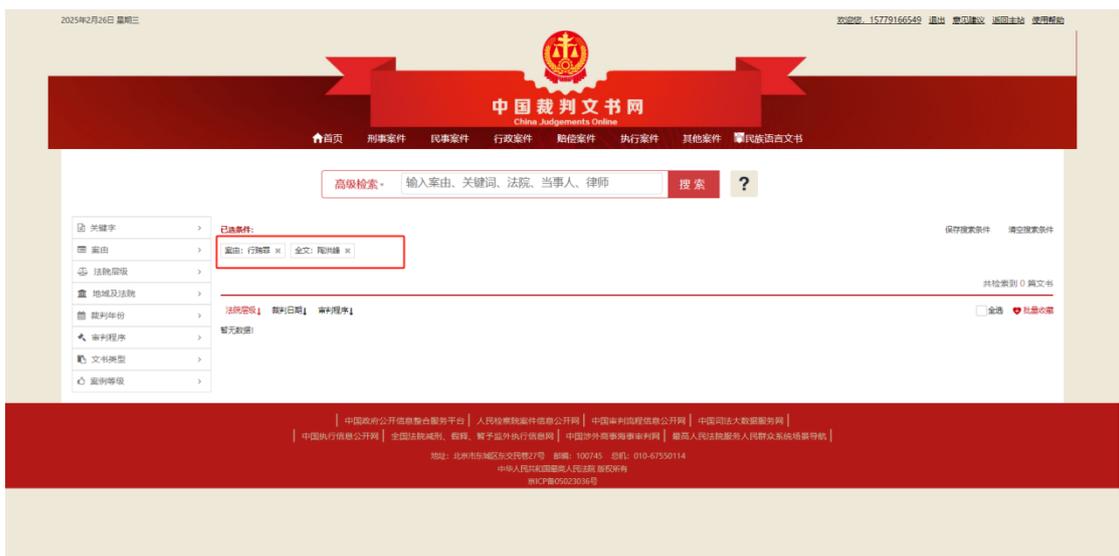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5.5、“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



5.6、“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结果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请输入组织机构代码

搜索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处罚机构	处罚时间
------	------	------	------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